

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 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

一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、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济安财富”）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。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前与民生银行、济安财富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，现增加民生银行、济安财富为海富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简称：海富通沪深 300 增强 A/C，代码：004513（A 类）/004512（C 类））的销售机构。

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，请仔细阅读《海富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海富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》及相关法律文件。

二、自 2025 年 2 月 28 日起，投资者可以在民生银行各网点、济安财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前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cmbc.com.cn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68

2、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jianfortune.com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73-7010

3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hftfund.com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88-40099（免长途话费）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，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2 月 27 日